

##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投控股”）通知，汇投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及补充质押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份质押登记解除情况

2016年10月11日，汇投控股将其持有本公司5,055,7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0月11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5月25日。近日，汇投控股提前购回了上述股票，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等相关手续。

#### 二、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汇投控股分别于2016年9月19日和2017年11月23日将其持有的公司5,209,000股和7,800,3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3和2017-057）。

汇投控股于2018年5月3日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830,000股和7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质押期限为2018年5月3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上述股份质押的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汇投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06,471,8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70%。本次质押完成后，汇投控股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7,661,3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25.97%，占公司总股本的13.17%。

#### 三、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本次质押主要用于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汇投

控股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本次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而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汇投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5日